

●华梅著

# 中外服饰的演化

服装文化与审美丛书

*Tumei*

天津市社会科学基金资助项目

主 编 徐恒醇

副主编 马觉民 黄德志

# 中外服饰的演化

华 梅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Seumei  
服装文化与审美丛书

(京)新登字030号

责任编辑 黄德志  
责任校对 李宗贤  
封面设计 谭国民  
版式设计 李玲玲

服装文化与审美丛书  
中外服饰的演化  
ZHONG WAI FUSHI DE YANHUA

华 梅 著

\*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出版  
新华书店 经 销  
北京新华印刷厂 印刷

---

787×1092毫米 32开本 2插页 4印张 82千字  
1992年1月第1版 1992年1月第1次印刷  
印数1—5000册  
ISBN 7-5004-0902-8/B·187 定价：2.15元

## 《服装文化与审美丛书》序

服装，作为一种文化，是人类生存方式的创造物。通过人们的服装，不仅反映出人与自然和社会的关系，而且十分鲜明地折射出一个时代的氛围和人们的精神风貌。不妨回顾一下，在十年“动乱”中，不分男女老少都是青一色的军便服，给人的感觉只有混沌和压抑。这便是当年一幅油画《北京印象》用灰暗而混杂的笔触所表现的历史真实。十年来改革和开放的春风吹遍祖国大地，人们精神面貌的变化通过服装也反映了出来。千姿万态、绚丽多彩的时装展现着人们的青春和活力，为人们增添了许多生活情趣和审美感受。

爱美是人之常情，每个人都有自己对美的追求。在喜庆的日子，在隆重庄严的场合，人们总希望把自己打扮一番，然而这种追求却不一定都会产生肯定的社会效果。因为人的审美趣味存在高低优劣和文雅粗俗之分，当然，穿衣戴帽各有所好，在着装打扮上人们可以有充分自由的选择。但是，要想取得良好的审美效果，却需要一定的文化素养，因为在人类的审美经验中，以个体的感性形式融合了对人生的领悟和理想人格的追求。从这种意义上说，美学正是感性的文化人类学。

这套小丛书的编写，是为读者提供一些有关服装文化和审美的常识，这不仅是从事服装设计、生产和销售人员的需

2020.1.19

要，也是广大服装爱好者需要。服装的生产由来已久，不同国度和民族有它独特的历史和形式。《中外服饰的演化》一书是以古今中外大量服饰的例举来说明中西服饰形式的演变。我们不单纯把服装看作一种艺术，因为艺术创作是一种精神生产，艺术品的物质媒介只是作为这种精神内容的载体。然而服装除了观赏功能之外，还有实用的物质功能，所以它是物质文化的组成部分。《服装文化巡礼》一书从服装的功能分析入手，说明服装的起源和社会作用，面对日益繁荣的服装和纺织品市场，每个人都存在一个选择问题，同时着装的相宜又随时空环境的不同而异，就个性美的塑造而言，选择也是创造，在不同的选择和组合中可以生动地表现出一个人的个性特征。《服装的选择与个性美》一书正是从对理想人格的追求出发，探索服装选择的角度和方法，服装园地里最为争奇斗艳的花朵是时装，法国作家普·美里梅说：“时髦是仪容的女神”。时装的特点在于流行性。《时装流行的奥秘》一书对时装流行的轨迹作了追寻，说明造成社会流行的各种机制，从而为人们创造新的时装开拓思路。服装的穿着主体是人，因此对服装的审美不能脱离它的穿着主体。人是有男女之别的，性别差异构成了人的不同社会性别角色和社会期待，同时也造成了男女服装造型的根本区别。审美过程是审美主体对服装穿着主体的观照，审美主体的性别差异形成了不同的性心理，它的升华构成了对不同性别人体美的体验和感受。在这种审美体验中必然融合着人的生理的感性愉悦。“色性也”，这是“天下之所同嗜”。但是另一方面又要求人们以一定的社会规范加以正确引导。《服装与性心理》一书所涉及的正是这一主题，这里所要说明的在于对人体美的不同表现和服装造型中阳刚之美与阴柔之美的心理根源。

这是一片尚待深入开拓的处女地。本丛书只是初步涉足。  
由于编著者学识所限，谬误之处，敬希读者赐教。

现已是午夜时分，这里的山城依然灯火辉煌，夜风吹来醉人的芳草气息。遥想我的故土，那里该是旭日东升了。应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黄德志女士之约，特写此为序。

徐 恒 醇

1990年1月5日夜  
于斯图加特大学

# 目 录

一 服饰晨曦	1
二 水与早期服装	11
三 缠绕与披挂	21
四 驼铃伴着风帆舞	38
五 盛唐文化与文艺复兴	47
六 千族服饰 万国风情	68
七 罗可可风在中西	91
八 工业革命促进了服饰改革	102
九 时装中的主体意识	111

## 服饰晨曦

一个，两个，一群直立动物从天边走来，地平线上的熹微晨光映出了他们赤裸的身躯，这就是人？哦，或许是，权且将他们唤作人吧。他们还不清楚自己踏在什么样的土地上，也不知道自己原来是什么模样，更不了解自己在这片大地上曾经生活了多少年，不知道的事情太多了，好在当时还无需探究。但是有一点需要正视的，即是果腹之食，它几乎一天也不可缺少。采集果物、追打野兽、捕捞鱼类，依靠集体的力量，利用自己制造的简陋工具，他们顽强地生活着……这时距今约二百万年以前，他们显然比一千五百万年前的腊码古猿进步了许多。

依据达尔文《物种进化论》的学说，这些人是从猿演化而来，他们全身的皮毛正在不断地脱落、脱落，直至仅留下头、眉、腋下和小腹等处尚带遮覆性的毛发。大面积脱落的皮毛终究没有再生出来。谁曾想，这却为服饰的产生准备了必要的条件。

200万年前的地球上可能四季温暖如春，但这并不等于说每日里都温度适宜，阳光明媚。当雨、雷、闪电裹着狂风袭击人群的时候，人们惊恐万状，四处躲藏，其情景可能与我

们在《动物世界》节目中见到的兽群在暴风雨中成群奔跑以求躲藏的情景一样吧？人们找到大树，找到山洞，这里无疑会好一些。可是，这些遮蔽物无法随人的迁徙而迁徙，人们多么渴望这些洞穴和树木能够缩小，能够移动，能够随时庇护遭风雨袭击的人群啊！当时人类思维能不有这闪光的一瞬？地球上冰河时期，更给人类生活带来可怕的威胁，人们纷纷寻找和创造御寒物。房屋？衣服？往身上涂抹油脂、血液和粘土。其中掌握这些抵挡严寒本领的人们生存下来并一直繁衍至今，而没有及时解决这些难题的人早就被冰雪夺去了生命。

天地万物是那样的不可琢磨，它们有生有死，有盛有衰，潮水涨起又落去，月亮缺而又复圆，为什么太阳时出时没。为什么云朵忽隐忽现？为什么小生命的出现需要雌雄的

结合？水、火与瘟疫的泛滥又是由谁一手酿成？在那人类的童年时期，无法解释的现象都笼罩着神秘的色彩。人们慑于大自然的威力，只得向其祈祷，以求得到施舍和宽恕，于是产生了原始的巫术观念。巫术仪式的主持者是巫师，他们是原始部落中的聪慧者，一般来讲都是机敏过人或是德高望重，他们以自己的出色言行使之成为大家所信赖的神的化身或神的使者。（见图1）为了使自己与这群赤身露体的部落成员



图1 参考美拉尼西亚所罗门人跳驱魔舞的妇女

有所区别，巫师必须把自己打扮成接近人们幻想的神界的形象。把羽毛插在头上，把草枝裹在腰间，手里再举着一支藤条……很难设想，服饰的雏形可能就产生在如此庄严肃穆的气氛之中。人们祈祷之后，纷纷以此为服饰，以求得到神的保佑。在下一次的仪式中，巫师又要随内容而更换一些新的服饰。人们出于对图腾的崇拜，对巫师的信任，这也促成了服饰的诞生。

普列汉诺夫在《没有地址的信》中引斯库克拉夫的报道说，北美洲西部的红色人种非常喜欢用当地最凶暴的野兽——灰熊的爪来做装饰品，因为他们认为灰熊的凶暴和胆略会传给用它的爪作装饰品的人，换言之，即含有一定的护身符的意义。新几内亚为女孩举行成人礼时，要在女孩肩背上涂些红颜色的图案，然后再让她穿上新的草裙并佩戴上成年女子的所有标志。这里寄予着长辈和全部落人对她的祝福。人们相信，如果不这样做，她就会遭到鬼神的惩罚，并因此给全部落带来灾难。延续至今仍保持原始社会生活方式的部落给我们提供了探索服饰形成初期的可靠依据。与此同时出现的忍受痛苦而精心刺或割成的文身，应该说是早期的、不需任何附加物的服饰。(见图2)

因为文身具有巫术涵义，所以最初即具备了人们所认可的艺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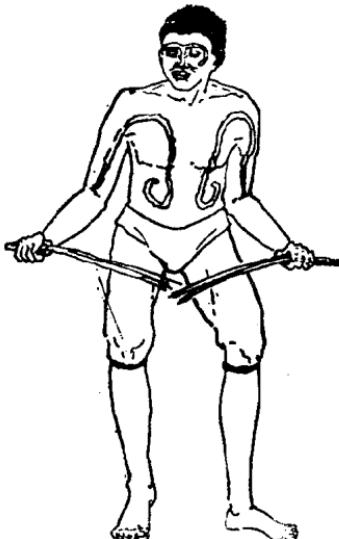


图2 参考澳大利亚土著居民的文身



图 3 中国山顶洞人项饰

日，年复一年的创造工具、获取食物的生活实践中，人类的艺术才能不断地得到发挥，所佩戴的装饰品也越来越丰富，越来越精致，越来越具备产生美感的一切特征。（见图 3）

当原始人能够以自己的力量猎获到动物时，以动物身体上的某一部分来装饰自己，无疑显示出勇敢和智慧。从色彩绚丽的鸟羽到坚硬弯曲的兽牙都可以把自己打扮得更美，从而招来众人的赞扬和异性的青睐。（见图 4）他们在舞蹈中拼命地挥动着手中的树枝，摆动着衣裙或饰带，无异于雄孔雀展开如扇的尾羽在异性面前炫耀。（见图 5）人们在耳垂上扎孔戴耳环，在手腕上套手镯，都是非常普遍的装饰形式。（见图 6）在印度和非洲一些国家的女子还喜欢在鼻孔和嘴唇上穿洞，夹上鼻环或挂一串金属或木质的坠子，她们认为能忍受痛苦

术价值，进而成为人们共同认知的美的人体装饰。人们用颜料揉进刺成花纹的皮肤中，或把杂物塞进割破的伤口中，使之在浅色的皮肤上显出深色的图案，而深色皮肤上却留下了白色的割痕。这些纹饰远远没有满足人们对神的期望和对美的追求。在日复一



图 4 参考北美印地安人羽饰



图 5 参考斐济人勇士舞

是勇敢的表现，由此无疑会产生出部族内公认的美来。（见图7）可以这样说，一般动物在闲逸时还懂得不停地整理羽毛或修饰蹄爪，以此求得一种心理上的欢快，身体上的舒适并在发情期时换取异性的好感。那么，作为高级动物的人，有超乎于一般动物的社会意识，更应尽可能地打扮得更美，以求悦目。这一悦目，不仅仅是符合均衡、和谐、匀称等自然美的规律，更难得的是人类着装伊始就考虑到服饰的美感，而且注



图 6 参考西非富拉尼人的佩饰



图 7 参考南非腾布人佩饰

往往是以左手护住胸部，以右手挥动武器，是否即而就以兽皮遮挡胸背以免受伤害呢？头上戴帽子的也不一定就是部落酋长，很可能也是为了保护头部呢！最可信的事实是，大部分地区的原始服饰都是短裙，无论男女老少。这说明人们认识到生殖部位的重要性以及被碰伤后的危险性，故而以各种质料的裙子护住它。（见图 8）中国古代有一种服饰叫做韦鞯，也叫蔽膝，就是用皮子或布做成的长二尺许，宽约五寸的饰带。（见图 9）早期则更短，系在腰间自然垂下，用以遮挡小腹，后来随着服饰的发展，逐渐演变成挂于衣前的装饰了。另外，埃及尼罗河谷一带的居民在距今一万年前就懂得用蓖麻子油涂抹皮肤，以防被烈日灼伤。沙特阿拉伯人戴头巾，着布袍为免受强烈阳光和风沙的侵害，森林地带的人们着装

意到将美和功能予以高度的结合，使其具有辟邪含义等，以适合一个部族内的审美趣味，因而也必然适合当地的生产方式、地理环境和文化心态。

在人类生成的初级阶段，各地区的服饰几乎大致相同，尽管其产生年代有先有后，某些区域又远隔重洋，这或许与他们的生存条件大同小异有关吧！考古学家曾设想，当原始人追赶大群动物或与动物展开搏斗时，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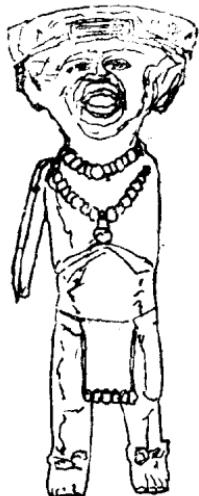


图8 中美洲系腰布的男子(唐纳克文化公元300—800年泥塑)



图9 佩韦靽的男子(中国西周传世玉雕)

以防昆虫和荆棘，这都与保护身体有直接的关系。

当人类社会向文明时期迈进的时候，性意识逐步成为社会意识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而性器官也从受崇拜的地位一下跌落到羞于见人的地步，因而需要以衣物来遮挡住异性对自身性器官的注视。这样一来，不仅影响了服装式样的演变，而且使服饰有了一层新的含义。众所周知的希腊神话中的亚当和夏娃，就因为偷吃禁果之后，眼睛明亮起来，才发现了赤身的羞愧，于是慌忙穿上短裙。其它很多地区的传说中，都讲是人类受到神的指点才懂得以衣裳遮羞。有趣的是，这种遮羞观念并不象我们所想象的那么简单。人类毕竟分散在各个地区，而且已经走过漫长的历程，他们在各自的

生活范围内，形成了各自不同的遮羞观念。具体说，即形成了某些约定俗成的需要遮挡的部位。

几万年前的人类，距离我们实在太遥远了。他们从什么时候开始出于遮羞动机而调整服饰，到底是一个谜。我们只能泛泛地认为这是人类脱离蒙昧时期的进步表现，但究竟是怎样呢？我们不妨看一看近现代仍保持原始社会生活方式的和某些偏僻地区的人吧。例如，位于印度尼西亚的巴厘人，他们很早便接受了印度教的文化，而且自身有着源远流长的民族传统。在那些棕榈树、芒果树和面包树下，很多姑娘全身仅罩一件垂到脚面的纱笼，而前胸和乳房都裸露着，但是她们却认为来自西方的姐妹们将两条腿显露出来未免太不雅观了。罗伯特·路威先生在《文明与野蛮》一书中谈到，在巴西一个地方，瓦利族的妇女都赤裸裸地跑来跑去，可是当旅游者诺登瑟得提出要买她鼻子上的塞子时，她竟羞红了脸，赶紧跑去再找一个塞上。居住在阿德默勒尔蒂群岛上的部落，人们全身只罩一片贝壳，当解下贝壳进行交易时，才要仓惶地把身体遮挡住，似乎除去那一片贝壳便成了一丝不挂的人。

举我所接触到的农村姑娘，更会发现人们的一些遮羞心理不可琢磨。她们将裤管高高地卷起，直至大腿，两只脚也赤裸着，低头干活时，短衣拥到肩背，而且经常性地露出腰部。对这些都感到无所谓，但一说到城里人穿的裙子，往往会招来一通叽叽咕咕地诡秘的笑。内蒙河套女子具有北方人的豪放与率直，她们在天热时上身仅穿一件短短的无袖薄布褂，小的可怜，唯独领子高高立起以护住颈部。当看到内地姑娘不系衬衫的最上一个扣子时，女子表示遗憾，男子则表

现出极大的兴趣。最可笑的是，不少农村老妇人夏日里裸着上身坐在当街的门口与路人搭讪，却对男女之间握手问候表示愤慨与鄙视。再有马萨伊族的已婚妇女除皮裙和首饰以外，其它部位全裸露着，并不介意。甚至位于地球最北面的爱斯基摩人在室内烤火时，脱掉全部衣服，即使客人来访，也非常自然。在如此众多的遮羞心理中，哪能找出一条规律呢？如果说有的话，那就是以服饰遮住本人生活范围内所认为该遮挡的地方，也就足够了。

人，经过猿人—古人—新人的发展阶段，人所穿戴的服饰大约从古人时期就已经显露出它的风采。我们试图对人类服饰的形成作出种种可供参考的推断，但究竟是哪一种动机促使人类穿戴起来，始终得不到一个准确的答案。因为冰雪的袭击？严寒不能忍耐？为了献媚于鬼神？还是要吓退魑魅？换取异性的好感？确立自己的威信？或是为保护自己不被侵害？再便是要在自己身体上显示一下灵巧和艺术天才？纯粹为了美？还是在性意识得到升华后为了遮羞？是不是外出打猎时要挎上一只葫芦以装水？束上一条腰带以别武器？是不是披着羚羊皮去接近飞禽？去引诱猛兽？是不是……幸亏骨针、贝饰和赤铁矿粉给我们留下一点猜测的依据，保持到近代的原始部落如活化石一样为我们提供了远古事实的诸多可能性。

千万年前的服装已经化为尘埃，它们不会象彩陶那样从土壤深层重新出现。那些赤裸的人群是怀着怎样的心情穿上衣服，戴上佩饰，我们永远不得而知，但作为一种新生事物的出现，最早服饰的发明，一定会使原始人兴奋异常。最先穿戴起服饰的人一定认为他同周围人不一样了，无论从任何

意义上讲，他确实是已经异化了。他们或是无比虔诚，或是欣喜若狂，或是深感安慰，因为服饰的生成满足了人类生活的需要，包括肉体需要和精神需要。即便是服饰的雏形，也是在人类的生活和生产实践中长期摸索而形成的，它一经出现，便循序渐进。追溯那远去的时代，有无数智慧的火花在闪耀，哪怕是一副骨镯，哪怕是一件草裙，都迎来了人类服饰的黎明，迎来了天边那充满希冀与活力的熹微晨光！